

# 吉林省教育厅

## 关于推荐吉林省职业教育专家库人选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局，长白山管委会教育科技局，梅河口市教育局，高等院校，省职业教育学会：

为充分发挥各级职业教育专家人才作用，更好地开展职业教育研究，加快推进我省职业教育建设改革发展，经研究，决定建立吉林省职业教育专家资源库。现就专家库人选推荐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推荐对象及人数

1. 本科高校。本科学校校长、分管教学科研工作的副校长；教务、科研、教师发展中心、产教融合中心等部门负责人；学校优势特色专业带头人或骨干教师。每校可推荐 3-5 人。

2. 高职学校。高职学校校长、分管教学科研工作的副校长；教务、科研、教师发展中心、产教融合中心、质量监控等部门负责人；国家级和省级特色高水平专业（群）带头人或骨干教师、实训基地负责人等。每校可推荐 5-8 人。

3. 中职学校。省级特色高水平学校校长、分管教学和学生工作的副校长；教务、学生部门负责人；省级特色高水平专业（群）带头人或骨干教师。每校推荐 2-3 人。

4. 省职业教育学会。可根据学会工作实际推荐专家人选 8-10

人。

5. 合作企业。国家级和省级特色高水平学校每校可推荐合作企业专家 1-3 人。

## 二、推荐要求

1.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，学风严谨，为人正派，务实担当，乐于奉献。

2. 熟悉职业教育事业，在职业学校教学管理、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实训基地建设、实习管理以及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等方面，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或丰富的管理经验。

3. 本人自愿、工作单位支持，并能按要求承担和完成所委托的工作。

4. 身体健康，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60 岁。对于在全国、全省职业教育研究方面有较高影响力的专家，年龄条件适当放宽。

## 三、其他事项

1. 本次专家推荐工作不属于评奖、评优或专家资质认定范畴，不发放聘书，不发文公布名单。各单位推荐的专家人选作为储备专家资源，根据实际工作选用。

2. 各地教育局统一组织所辖区域内中职学校的专家人选推荐报送工作。高等院校、省职业教育学会直接推荐报送。

3. 请于 7 月 10 日前将《吉林省职业教育专家推荐表》（附件 1）和《吉林省职业教育专家推荐名单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WORD 版和 PDF 发送至邮箱 jingj0611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赵新雅，静静，联系电话：0431-82729653。

附件：1. 吉林省职业教育专家推荐表

2. 吉林省职业教育专家推荐名单汇总表

